

在省政府廉政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省长 梁保华

(2003年4月4日)

同志们：

省政府召开这次廉政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和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纪委二次全会、国务院廉政工作会议和省纪委三次全会的要求，部署2003年全省政府系统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省委、省纪委对这次会议十分重视，王寿亭同志出席了今天的会议。刚才，省监察厅、教育厅、财政厅、农林厅、卫生厅的负责同志分别作了发言。下面，我讲几点意见。

一、进一步认识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极端重要性

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事关党和国家的前途命运，事关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全局，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历来高度重视，始终把它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党的十六大在提出新世纪新阶段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历史任务的同时，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胡锦涛总书记在中纪委二次全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深刻地阐明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极端重要性，全面分析了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的形势和任务，明确提出了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必须把握的重要原则，对于推进新世纪新阶段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3月27日国务院召开廉政工作会议，温家宝总理对今年政府系统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不久前召开的省纪委三次全会认真贯彻中央的部署要求，结合江苏的实际，对我省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我们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的要求，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反腐倡廉的责任感和自觉性，继续坚定不移地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第一，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实践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必然要求。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是各级政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本质在坚持执政为民。各级政府和所有工作人员必须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坚决纠正和克服一切损害人民群众利益的腐败现象。

第二，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实现“两个率先”的重要保证。根据党的十六大的战略部署，结合江苏实际，我省提出了富民强省，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奋斗目标。要顺利实现“两个率先”，不仅要集中力量抓好“第一要务”，大力推进物质文明建设，而且要以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重要切入点，努力促进政治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实现“三个文明”的协调发展，为富民强省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坚强的政治保证。

第三，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从严治政、依法行政的迫切需要。坚持从严治政，严格依法行政，是贯彻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重要内容。推进政府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完善权力制约和监督机制，加强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既是反腐倡廉的重要措施，也是从严治政、依法行政的内在要求。必须采取有效措施，从决策、执行等环节强化对权力的监督和制约，保证权力沿着制度化、法律化的轨道运行。

第四，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提高政府行政能力和水平的必要措施。公正廉洁，是对国家公务员的基本要求，是领导干部必须恪守的基本准则。只有进一步加强廉政建设，坚决防范和克服腐败现象，才能形成良好的政风，树立廉洁、勤政、务实、高效的政府形象，才能不断提高政府的科学管理水平和行政效能，切实担负起富民强省的历史重任。

总之，我们一定要站在全局和政治的高度，深

深刻认识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以坚定不移的态度、坚强有力的工作和坚持不懈的努力,推进我省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以新的工作成效取信于民。

二、切实抓好今年政府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的部署,今年全省政府廉政工作总的要求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精神,坚持从严治政、依法行政的方针,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在严厉惩处腐败的同时,着力推进制度建设和创新,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努力建设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政府。工作上着重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的规定,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我们的政府是人民的政府,廉洁奉公,勤政为民,是党和政府宗旨的集中体现,是领导干部应有的政治品格。廉政首先要靠自律。中央和省委对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先后作出了一系列规定。根据温家宝总理在国务院廉政工作会议上提出的要求,结合我省实际,各级政府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必须严格遵守廉洁从政的规定,切实做到“五个不准”:不准在行使行政审批权和分配使用财政资金过程中搞权钱交易,为个人和小团体谋取利益;不准利用职权违反规定干预和插手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经营性土地使用权出让、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市场经济活动;不准利用职权违规建房、分房、购房和公款装修住房;不准收受与其行使职权有关系的单位、个人的现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不准默许或授意配偶、子女及身边工作人员打着自己的旗号以权谋私。

要继续加强政风建设,大力发扬脚踏实地、埋头苦干的工作作风,坚决防止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认真执行“五个严禁”和“四个严格控制”:严禁搞沽名钓誉、劳民伤财的各种“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严禁超编制、超标准配备使用小汽车;严禁以开会、考察、招商、研讨、培训等名义变相公费旅游;严禁在各类会议中赠送礼品和纪念品;严禁向企业事业单位摊派会议经费。继续严格控制新建和装修机关办公楼;严格控制各种名目的庆典和达标评比活动;严格控制出国(境)团组;严格控制会议和文件,切实解决“文山会海”问题。对搞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引发群体性事件、造成重

大经济损失或不良政治影响的,必须认真查处,严肃追究有关领导干部的责任。

要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坚决反对贪图享乐、挥霍浪费的奢靡之风,切实做到“四个坚决制止”:坚决制止以各种名义用公款互相宴请和送礼;坚决制止参加用公款支付的高消费娱乐活动;坚决制止在公务活动中超标准接待;坚决制止私自借用下级机关或企业事业单位的车辆。对上述规定和要求,各地、各部门要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抓好落实,发现问题坚决纠正;对拒不改正的,要严肃处理。

规范领导干部从政行为,既靠自律,也离不开他律。历史和现实反复证明,没有监督制约的权力必然导致腐败,脱离监督制约的干部很容易犯错误。要坚持把自律与他律相结合,对领导干部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切实做到权力运行到哪里,监督就延伸到哪里,保证把人民赋予的权力真正用来为人民谋利益。要通过交叉管理、岗位轮换等办法,加强对重要岗位和重大事项运作程序的监督。要实行多种形式的述职述廉制度,健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质询制度和民主评议制度,重点加强对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干部的监督。要进一步完善反腐倡廉方面的法规制度。坚持政务公开,推行电子政务,改进监督方式,完善监督手段,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要充分发挥行政监督、法律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的作用,形成全方位的监督网络,坚持事前监督、事中监督、事后监督并重,将监督关口前移,形成贯穿权力实施全过程的监督体系,从而有效地遏制腐败现象的发生。

(二)进一步深化纠风和专项治理工作,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是新形势下反腐倡廉工作的主要内容之一。那些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以权谋私、与民争利、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直接影响群众的生产生活,引起民愤民怨,很多群体性事件实际上就是由这些问题引发的,必须坚决予以纠正和查处。要以解决发生在老百姓身边的、严重损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为重点,进一步深化纠风和专项治理工作。一是坚决治理教育乱收费。严格规范学校的收费行为,坚决禁止和纠正中小学校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和扩大收费范围的乱收费行为。要研究制定中小学

义务教育“一费制”的具体办法，严格执行公办高中招收择校生“限分数、限人数、限钱数”的政策。进一步规范高等学校的收费。实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坚决制止通过学校进行各种形式的摊派和搭车收费。加强对招生考试工作的管理监督，严肃查处营私舞弊行为。二是切实解决群众就医收费过高的问题。要加快推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医疗卫生体制和药品生产流通体制改革。大力推行药品集中招标采购制度，全省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国有企业等所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都要对国家规定列入招标采购范围的药品实行集中招标采购。要继续加强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恶性竞争、药品价格虚高、制售假劣药品和医疗器械、发布虚假药品广告等问题的综合整治。加强医德医风建设，认真解决拿“回扣”、收“红包”等问题。三是进一步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严格执行减轻农民负担和农村税费改革的各项政策规定。抓好农业生产性费用、农民建房收费和各种搭车收费等专项治理工作。全面实行农村订阅报刊费用“限额制”，涉农税收、价格和收费“公示制”，涉及农民负担案（事）件责任追究制。四是继续治理向机动车辆乱收费的问题，整顿道路收费站点，进一步巩固治理公路河道“三乱”成果。五是深入开展民主评议行风工作。全省统一开展以经济管理、行政执法部门和公用事业单位为重点的民主评议行风活动。要完善职业道德规范，坚决纠正少数基层站所和“窗口单位”存在的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等群众反映强烈的不正之风，切实解决某些执纪执法部门工作人员存在的耍威风、搞特权、刁难群众的问题。

（三）进一步加大查办违纪违法案件力度，严厉惩处腐败分子

当前，我们正处在推进经济、政治、文化建设体制改革的关键时期，诸多矛盾相互交织，腐败现象易发多发的土壤和条件依然存在，反腐败斗争的任务还很繁重，必须继续进行不懈的努力，特别是在查处大案、要案方面决不能有丝毫的放松。要集中力量重点查办影响恶劣、后果严重的大案要案，坚决查办官商内外勾结作案、执法人员执法犯法，以及领导干部贪赃枉法、腐化堕落等违法犯罪行为。各级领导干部对查处违法违纪案件，不准说情，更不准袒护和包庇。坚决纠正瞒案不报、压案不查、查而不处的错误行为。要加强对查办大

案、要案的组织协调，充分发挥执纪执法机关的职能作用，相互配合，密切协作，更好地形成查办大案、要案的整体合力。要严格依纪依法办案，认真执行政策，做到该严则严、该宽则宽、宽严相济、区别对待，既要严厉惩处极少数腐败分子，又要坚持对绝大多数干部立足于教育，着眼于防范。

（四）创新体制机制，加大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力度

胡锦涛总书记在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指出：“深化改革、创新体制，形成能够有效防范腐败的体制机制，加大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的力度，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任务。”我们要按照这一要求，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逐步加大治本力度，形成有利于用好权、管好钱、选好人 的体制机制，着力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以转变政府职能、促进依法行政为重要目标，加快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步伐。政府该管的事一定要管好，不该管的事坚决不管，下决心取消不符合政企分开、政事分开原则，不符合我国加入世贸组织所作的承诺和世贸规则，妨碍市场开放和公平竞争以及实际上难以有效发挥作用的行政审批事项。对确需保留的审批事项，要规范操作，简化程序，公开透明，明确责任，建立规范的运行机制。对需要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等改变管理方式的项目，也要制订管理办法，规范操作程序。要建立和完善审批机关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实行审监、审检分离，落实审批责任追究制度。要把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同开展综合行政执法试点结合起来，积极探索适应新形势需要的综合行政执法体制和运行机制。二是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继续落实“收支两条线”的规定，所有行政事业性收费都要实行收支脱钩管理，并逐步纳入预算。加快推进预算管理改革，编制综合财政预算。在省级机关全面实行部门预算的基础上，对市级政法、行政执法部门全面推行部门预算，有条件的县（市、区）也要进行试点。扩大国库集中支付和预算外资金收缴管理制度改革的试点范围，规范转移支付工作。进一步整顿和规范行政事业单位的银行帐户管理，严禁设立“小金库”，规范政策外补贴。积极探索加强财务管理和会计监督的有效方法。三是深化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本着既有利于保值增值，又有利于政企分开的原则，进一步理顺国

有资产管理体制，探索建立有效的国有资产经营体制和方式。要加强和改进对国有资产和国有企业的监督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四是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认真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建立健全科学的干部选拔任用和管理监督机制，更好地预防和解决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现象。全面推行县级以下政府领导干部、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扩大县级以上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范围，要把经济责任审计结果运用到干部任用和奖惩之中。

在重点抓好以上工作的同时，还要进一步完善并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经营性土地使用权出让、产权交易和政府采购四项制度，规范程序，公开透明，加强监管。深入开展各类专项整治，严厉打击制售假劣药品、食品等损害群众利益、危害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违法犯罪行为，形成综合治理市场经济秩序的长效机制。要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稳步推进金融体制改革，强化金融监管，加强金融机构内控机制建设。推进税收征管体制改革。依法规范行业协会、学会和社会中介机构的行为。总之，要通过深化改革，加强制度建设和创新，不断铲除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土壤。

三、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反腐倡廉各项任务的落实

一要进一步加强领导。这是保证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持久地开展并取得成效的关键。各地、各部门的主要负责同志要深刻认识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更好地肩负起“两手抓”的重任。要坚持把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与经济建设及其他业务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真正摆上重要位置，纳入整体工作布局之中，一起部署，一起落实，一起检查，一起考核。要认真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积极支持监察、审计等执纪执法机关的工作，为他们全面履行职责、做好工作创造必要的条件。

二要认真执行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及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制度、报告制度和检查考核制度。今年全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省委、省政府惩治腐败廉政建设领导小组已作了细化分解，共分解为22项，落实到16个主办部门和协办部门，这其中大部分涉及到政府工作和政府部门。各

级政府要加强领导，统一组织实施，各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明确责任，逐项抓好落实。今年，省里将继续组织开展对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检查考核，对工作不力、抓得不实而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格追究责任。

三要深入开展廉洁从政教育。古人说：“道德当身，故不以物惑。”要教育各级政府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坚定理想信念，确立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构筑牢固的思想道德防线。要在全省统一开展以“两个务必”为主题的教育活动，弘扬艰苦奋斗精神，大兴勤俭节约之风。要继续开展政纪条规和法律法规教育，不断增强政府工作人员的纪律意识和法制观念，真正做到依法从政、廉洁从政。要加强防范教育，施教于先，防微杜渐，使政府机关工作人员自重、自省、自警、自励，自觉抵御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的侵蚀，经受住权力、金钱、美色的考验。要广泛开展正反两方面的典型教育，通过树立廉洁奉公、勤政为民的先进典型，弘扬正气，鼓舞斗志；深入进行警示教育，增强领导干部的自我约束力，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和利益观，做到清正廉洁、淡泊名利、克己奉公。要通过加强教育，既帮助政府机关工作人员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长城，又为做好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四要发挥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的表率作用。各级领导干部要充分认识自己所处的地位和肩负的责任，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必须保持政治上的坚定性和思想道德的纯洁性。无论在工作中还是在生活中，都要时刻检点自己的言行，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凡是要求下级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到；凡是禁止别人去做的，自己坚决不做。主要领导干部不仅要管好自己，还要管好班子，管好配偶、子女、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经常对他们进行思想道德教育，提出严格要求，绝不能利用手中的权力和影响谋取私利。

同志们，今年我省经济和社会发展任务艰巨繁重，继续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意义重大。我们一定要紧密地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的决策部署，深入推进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为实现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奋斗目标作出新的贡献！